

臺南市政府

臺南 400 吉祥物設計競賽簡章

一、活動簡介

為迎接即將到來的 2024 年臺南 400 年，臺南市政府歡迎全臺幼稚園、國小學生共襄盛舉，一同參與臺南 400 吉祥物設計競賽，此次競賽以安平信仰劍獅以及臺灣早期海神信仰鯨魚為主題，邀請參賽者發揮想像力，讓劍獅和鯨魚這兩位好朋友在畫紙上發生有趣的互動吧！

二、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
-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三、參加對象

全臺幼稚園、國小學生，免報名費。

四、參賽組別

- (一) 幼稚園組：3 ~ 6 歲
- (二) 中低年級組：國小一至三年級學生
- (三) 中高年級組：國小四至六年級學生

五、收件期間

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六、徵畫主題

以劍獅或鯨魚為主題。主題可以擇一或是同時採納。

七、徵畫形式

1. 彩色平面創作，不接受剪貼、立體作品。
2. 手繪創作及數位創作皆可，畫材皆可使用。

3. 紙張尺寸：A4、八開、四開畫紙皆可。
4. 每一參賽者參賽件數不限，惟入選作品僅能有一件。

八、繳件方式

(一) 線上報名 / 收件方式：

1. 請以 email 寄件報名：tainan400mascot@gmail.com
2. 請於 email 主旨註明「臺南 400 吉祥物設計競賽/(參賽組別)」

(二) 收件期間：

1. 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星期五)止。
2. 不符本簡章規定或逾期送件者恕不受理。

(三) 請至以下管道下載報名表及相關資料

1.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官網→主題活動→「臺南 400 專區」。
2. 文創 plus 臺南創意中心官網→最新消息；臉書。

(四) 投稿作品應繳交

1. 原創作品：

* 請掃描或拍照成電子檔，須畫質清晰、高解析度，檔案大小至少 2MB。

2. 附件一：報名表(含授權同意書)

* 基本資料請以電子檔填寫後，另行列印，於簽名欄位簽名，掃描後與作品一同線上報名。

九、得獎公告日期

預定於 112 年 5 月底前，入選名單將公佈於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官網並以電話及信件通知入選者，未入選者不另行通知。

十、 評選標準

項次	評分標準	權重
1	主題呈現	40%
2	整體視覺效果	40%
3	創意表現	20%
滿分		100%

十一、 獎項及獎助方式

獎項	名額	獎金	其他
金獎	每組一名	新臺幣 1,500 元	1.獎狀乙只 2.臺南古蹟限定紀念商品乙袋
銀獎	每組二名	新臺幣 1,000 元	1.獎狀乙只 2.臺南古蹟限定紀念商品乙袋
銅獎	每組三名	新臺幣 500 元	1.獎狀乙只 2.臺南古蹟限定紀念商品乙袋
佳作	每組十名	1.獎狀乙只 2.臺南古蹟限定紀念商品乙袋	
※實際獎項組數依作品水準而調整，如經評選未達評審標準，主辦單位得尊重評審意見，獎項予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辦理。			

十二、 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寄件請確實檢查內容，如繳交不齊全或不符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以採用，不得異議。

- (二)凡參加投稿作品應具原創性，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作品，得獎作品如經發現違反參加資格，或有侵害他人著作權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取消其獎勵資格，並追回已發放之獎金及獎狀。
- (三)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於得獎者，應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將其為參加本活動所提供之文字、作品及其他資料,以不限區域、時間次數及非營利之方式使用。
- (四)參賽者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得於本活動進行過程中拍攝、錄影或提供相關照片或動態影像，做為紀錄、宣傳推廣、行銷本活動或相關活動之用，並得以任何形式發表前述之相片或動態影像。
- (五)凡送件報名者，視為同意並遵守本簡章各項規定，如因本徵選辦法及其他規定未詳盡之事項發生爭議事件，主辦單位保有最終決定之酌情權，並保有隨時修訂本辦法及表格之權利。
- (六)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經本局修正補充之，並隨時公告於活動官網。

十三、 聯絡方式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文創發展科 黃小姐 聯絡電話：(06)2149510 分機 15

聯絡時間：週一至週五 / 09:00-12:00 ; 14:00-17:00

附件一

臺南 400 吉祥物設計競賽報名表

作品名稱：_____ 作品編號_____ (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幼稚園組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中高年級組		
作者姓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就讀學校	
聯絡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同參賽者 <input type="checkbox"/> 法定代理人 姓名：_____ 親屬關係：_____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聯絡地址			
E-mail 信箱			
同意參賽規則 簽署聲明(請 務必親自簽署 方視為有效報 名)	1. 本人聲明並保證報名參賽之作品為本人所自行創作且授權著作，未曾於其他比賽獲獎，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並擔保投稿作品為初次發表，如有侵害第三人合法權益，本人願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2. 本人同意作品如獲獎，將配合主辦單位展出，本人仍保有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同意無償授權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基於活動推廣與資源分享目的，得以任何形式與方式進行重製、改作、發行、公開發表、透過網路公開傳輸、轉授權予各單位使用等行為。 3. 本人已詳細參閱競賽辦法且同意相關規定，附上參賽作品等相關必要文件，參賽資料均屬實，如有違反，主辦單位有取消資格及追回獎金、獎項之權利。 立同意書人_____ (參賽者簽章) _____ (法定代理人親簽)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為避免失誤，基本資料請以電腦打字後，另行列印，於簽名欄位簽名，與作品一同報名。